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18日以电话、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3年8月28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广志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出席人数、召开程序和审议内容均符合《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上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要求，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

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29）、《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30）。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23 年上半年，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3 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31）。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5,000 万元人民币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是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增强公司资金的流动性，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形，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

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32)。

表决结果: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四) 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将于 2023 年 9 月 7 日届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监事会提名刘广志、周轶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任期为 3 年,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不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监事会之前, 本届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仍将继续履行职责。

表决结果: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8月30日